



meizhōu
梅州

两美行动工作简报

〔2022〕第 21 期

（总第 142 期）

梅州市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

行动工作指挥部

2022 年 7 月 8 日

● 我市召开梅州城区缆线整治工作推进会

我市召开梅州城区缆线整治工作推进会

为积极响应我市精神文明创建“1+9+N”专项行动，抓好创文“1+6”重点工作，加大缆线规范整治力度，根治排列无序、乱接乱拉、跨街连接等设置不规范、影响市容的空中缆线“顽疾”，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22年6月10日上午，在市政府9楼西会议室召开了梅州市城区缆线整治工作推进会，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张运全同志，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秘书长陈亮同志参加了此次会议。

会议通报了近期创文第三方督查情况和对缆线问题的反馈情况以及我市近期缆线整治工作推进情况，听取了梅县区新城

办、梅江区三角镇的经验做法和 5 家管线单位就如何继续推进缆线整治工作的情况汇报，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担当作为。缆线整治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覆盖范围广，整治交叉性强，涉及部门多，离任务目标仍有一定差距。去年 10 月印发的梅州市城区缆线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中，整治分三个阶段完成，按照时间节点，第一阶段已经完成（2022 年 3 月 31 日前），第二阶段即将收官（2022 年 6 月 30 日前），但是因春节假期、天气等客观因素，目前 6 个镇街只有梅县区新城街道 100%完成了整治任务。因此，各级各部门、各管线单位对此要有清醒的认识，加强统筹协调，把缆线整治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工作任务继续抓紧抓实抓细，要因地制宜细化工作方案，调配好各方力量，加快整治进度，在巩固前期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完善缆线整治的各项工作，第一、二阶段未完成的要继续推进，第三阶段可提前谋划推进，真正做到思想不放松、劲头不懈怠、力度不减弱，如期完成整治工作，以实际行动换来梅州美丽的“天际线”。

二要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对标对表。缆线整治工作，不仅是形象工程，更是民生工程、安全工程。目前，离 10 月底中央文明办测评时间只剩 4 个多月，还有 9 个镇街辖区范围需要进行缆线整治，工作任务十分艰巨。缆线整治是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一项非常重要的内容，空中缆线杂乱、乱拉乱挂是创文检查组重点检查的内容，此项工作如果做得不好，将要严重失分。各镇街、各管线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克服时间紧、任务重等困难，既要保证缆线整治工作有序推进、按期完成，还要保证缆

线整治工作标准不降低，该清理拆除的要坚决清理拆除，该捆扎的要捆扎整齐、横平竖直，严格按照标准对城中村和小巷道居民私拉乱挂线缆进行整治，坚决杜绝整治不彻底、任务不达标的问题，助力我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按照《梅州市城区缆线专项整治实施方案》要求，各有关单位要严格对照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分析研判存在问题，把握时间节点，完善整治举措，实行“挂图作战”，推动缆线整治工作落地落实。同时，各级各部门要全面排查、摸清底数，要将入管、入盒、架设的方案和计划提前安排好，明确哪个时间段整治哪一个片区，在实施整治工作的过程中，适时调整工作方法和工作思路，清晰把握剩余工作任务和整治难点，做到精准施策。开展缆线整治工作，既要清理存量，也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从而防止增量，杜绝一边整治一边乱拉的现象，巩固整治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市住建局要认真梳理两区政府和各管线单位在实施缆线整治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针对问题提出合理的解决办法，以问题为导向，加快缆线整治步伐。

三要提炼经验做法，有效推进整治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开展缆线整治，正是聚焦人民群众需求，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环境向往和文明城市期许的具体实践。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联系，强化经验提炼总结，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提升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各镇（街）、各管线单位要严格按照缆线整治的要求，及时完善、整理相关工作台账，做到工作任务化、任务清单化、清单责任化，高效精细推进缆线整治工作。缆线整治涉及

部门多、所需资金大，资金的问题是推进工作的大问题，筹措资金是一个长期可持续发展可供其他地方学习借鉴的方式方法，因此，要集中力量多方筹集资金，首先，要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去争取上级资金补助、专项债等；其次，小区内、小区周边的缆线整治可以纳入老旧小区改造，但是主干道、背街小巷要另外筹集资金，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例如让国企、一些大公司、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到缆线整治工作中来；最后，要制定切实可行有专业设计的方案降低整治成本，整治材料可考虑进行标准化生产，老旧线缆可商品化回收处理。

四要统筹协调联动，强化动态监管。各级各有关单位要调配好人手，联动起来，坚持“建账、对账、销账”系统化思维，加强动态监督，强化督查考核，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盘点销号，做到存在一处、整治一处、销号一处。建立健全缆线“网格化防控”工作机制，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对已完成的整治区域要坚持“回头看”，对整治不到位的，要坚决曝光，及时通报，切实防止乱象反弹，实现属地动态网格化监管，常态化城市管理，推进缆线整治工作。要把握好省文明办对我市创文工作的督查时间，规范管理，加大力度，取得进度，坚决遏制增量，减存量，制定考评机制，明确奖罚制度，把缆线整治工作推向新高度。市创文办、市“两美”办要牵头组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每一阶段整治情况进行指导、督查、督办，对责任不落实、整治不到位、进展缓慢等问题突出的责任单位进行跟踪督办。

五要扩大社会宣传，营造共治氛围。缆线整治工作是一项系

统工程，也是一项长期任务，必须依靠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参与才能完成。因此，要做好社会宣传，打造工作亮点，建立工作机制，提高群众满意度，广泛动员民众参与支持。充分运用新闻报道、公益广告、网络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开展城区缆线整治工作宣传，及时报道好的经验做法、取得的突出成效，公开曝光整治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切实发挥宣传引领作用，提升广大市民支持参与空中缆线整治的热情，形成褒扬先进，鞭策落后，人人参与，全民共治的浓厚氛围，推动整治工作顺利实施。

报：市委常委、副市长、政协主席、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政协副主席；市委办、市人大办、市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钟优同志。

送：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
